

嘉義市政府函

地址：600211 嘉義市東區中山路199號
承辦人：程千綺
電話：05-2254321#359
傳真：05-2169926
電子郵件：cchien109@ems.chiayi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市立嘉義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5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14531845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114ED18170_1_20141556135.pdf)

主旨：檢送客家委員會辦理「114年度全國中小學客家藝文競賽」實施計畫1份，請貴校(園)踴躍組隊報名參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客家委員會114年5月16日客會語字第1146700359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計畫重點摘述如下：

(一)比賽時間及承辦學校：

1、初賽(南區)：訂於114年11月1日(星期六)舉行，由臺南市北區大光國民小學承辦。

2、總決賽(含頒獎)：訂於114年12月6日(星期六)舉行，由高雄市三民區獅湖國民小學承辦。

(二)報名時間及方式：各分區初賽及總決賽皆採線上報名(報名開始受理日期及報名網站將另案通知)，初賽報名截止日期為114年9月12日(星期五)。

三、請貴校(園)屆時依參賽路途遠近，依相關規定核予貴校

嘉義國中 114/05/20



1140002664

(園)參賽人員公假(差)及課務派代。

正本：本市各國民中小學(含嘉大附小)、本市各私立高中附設國中部、本市各市立幼兒園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電文
交換
2025/05/20
14:30:06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局處主管決行

裝

訂

線

